

數位發展部116 年度施政方針

- 一、強化數位應用建設，拓展服務機制，打造便捷全民政政府；發展政府資料匯流及創新應用服務，優化個人資料自主運用場域；促進國際數位合作，建立淨零數位典範；結合公民科技與公私協力，發展以數位憑證為基石的韌性社會；推動AI風險分類框架與治理，促進AI穩健及安全發展。
- 二、運用五大政策工具(算力、資料、人才、行銷媒合及資金)，以數位人才培育、中小微企業轉型及國際輸出拓展，驅動AI產業生態系；強化軟體資服產業創新研發，發展具市場性商品，厚植國家數位經濟競爭力；推動法制完備、科技應用與公私協力機制，建構可信任數位環境。
- 三、前瞻整備、釋出與管理數位通傳資源；建構多元通訊應變網路，提升通訊網路持續運作能力，緊急因應指揮體系、救災醫療系統及民生通訊需求；推動全社會資安防禦，提升政府機關、關鍵基礎設施及供應鏈韌性；與資安產業發展新興科技，建構可信賴及安全的數位社會。